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 2016-04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并认购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 壹号份额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类型：子公司发起设立并认购私募基金
- 投资标的：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壹号
- 投资金额：基金设立规模 6 亿元，本次实际募集 3 亿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交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基金）发起设立契约型基金——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壹号（以下简称投资基金、项目基金或基金）。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公局），投资认缴 3 亿元人民币。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基金设立规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存续期为长期。基金资金的募集分两期完成，首期发行 3 亿元基金份额。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基金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已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一）中交基金的基本情况：

中交基金为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交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登记编号为 P1001317。

（二）基金管理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交基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中交基金 70%股权，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交基金 30%股权。中交基金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影响公司利益的协议或安排。

四、投资基金情况

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如下，未明事宜以基金合同为准。

（一）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 基金名称：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壹号
2. 基金总规模：6 亿元人民币
3. 基金类型：契约性基金
4. 基金管理人：中交基金
5. 基金的存续期限：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投资基金原则上长久存续。基金管理人有权在投资基金所有投资项目变现后提前终止基金；
6. 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投资基金首期发行的 3 亿元基金份额由三公局出资

认购。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 管理及决策机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对相关事项作出决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定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2. 管理费用

投资基金对每类基金份额资产单独收取管理费。各类基金份额对应的管理费自该类基金份额的份额确认日起计算，每类基金份额自份额确认日起每满 12 个月为该类份额的一个运作年度。每类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年度的管理费均在该运作年度内一次性支付（若某个运作年度基金份额存续时间不足 12 个月，多收取的管理费不退还），具体支付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的通知确定为准。

某类基金份额经基金管理人与所有该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协商一致，可以对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进行调整。

3. 收益分配

投资基金全部现金减去全部应由投资基金财产承担的税费后，按基金合同约定的分配原则、分配顺序等进行分配。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财产的稳定增值。

2.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市场因素，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进行管理，力争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的保值增值。

（2）组合选择策略

主要参考市场上，产品发行人的管理能力、历史业绩、风险收益水平等指标，从研究产品内在价值入手，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按照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原则，悉心选择管理规范、业绩优良的产品进行投资。

（3）现金类资产投资策略

基金计划以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采用稳健的投资组合策略，通过对现金类管理工具的组合操作，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同时，兼具资产流动性，以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四）基金份额持有人涉及基金份额认购事项的约定及违约责任

基金投资者认购基金，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式交付，基金不接受现金方式认购。在直销机构认购的投资者须将认购资金从在中国境内开立的自有银行账户划款至募集账户，在代销机构认购的投资者按代销机构的规定缴付资金。

基金向合格投资者募集，合伙投资者人数累计不得超过二百人。

投资者在基金募集期间的认购金额应不低于 100 万元人民币（不含认购费，且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特殊合格投资者不受此限制），并可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募集期限内多次认购，募集期间每次追加认购金额应不低于 1 万元人民币。

基金份额持有人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给基金合同其他当事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

（一）投资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前论证及投后管理，将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二）虽然投资基金会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决策机制选择优质项目，但仍无法完全避免投资决策失误。投资决策失误将导致投资基金投资后产生不能实

现预期收益的风险，中交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将依据契约性基金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行使相关权利，谨慎选择投资标的，合理采取各种风险控制措施。

六、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等有助于推动公司已投资项目的良性发展以及获取更多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